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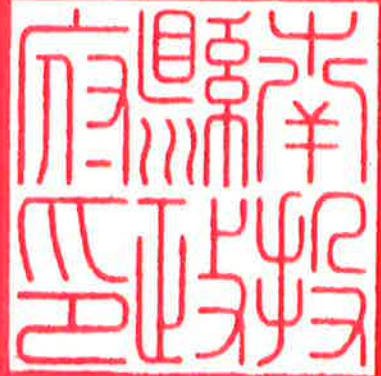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南投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1200848902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翡翠山林都市更新單元都市更新會（代表人：黃麗玲）擔任實施者之「擬訂翡翠山林都市更新單元都市更新事業暨權利變換計畫」書、圖，並訂於112年5月26日（星期五）舉辦本案公聽會，請週知。

依據：依據「都市更新條例」第32、48條及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」第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期間及地點：

（一）展覽日期：展覽日期自中華民國112年5月12日起至中華民國112年6月10日止計30天。

（二）展覽地點：南投縣政府建設處便民資訊查詢系統(網址：<https://up.nantou.gov.tw/announce>)、南投縣政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、南投縣埔里鎮公所、南投縣埔里鎮枇杷里辦公處公告欄。

二、公聽會舉辦日期及地點：

（一）公聽會日期：112年5月26日(星期五)上午11時00分。

（二）公聽會地點：南投縣埔里鎮公所會議室。

（三）上述時間與地點已於南投縣政府建設處便民資訊查詢系統(網址：<https://up.nantou.gov.tw/announce>)網頁週知。

三、張貼處：

(一)南投縣政府建設處便民資訊查詢系統(網址：<https://up.nantou.gov.tw/announce>)。

(二)南投縣政府公告欄(不含附件，計畫書圖置於南投縣建設處都市計畫科提供閱覽)。

(三)南投縣埔里鎮公所公告欄。

(四)南投縣埔里鎮枇杷里辦公處公告欄。

(五)刊登南投縣政府公報(不含附件)。

(六)刊登新聞紙3日

四、任何人民或團體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提出（陳情意見表格請逕向本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索取），提供都市更新審議委員會參考審議。

縣長許淑華